

# 通告

此通告張貼日期至：

20-7-2020

經手人：

D

# notice

TL-notice-2020(256)

敬啟者：

## 高空擲物干犯刑事責任

於近日(11/7)下午，本屋近第4座A單位對出露天車位停泊之車輛被懷疑A及B單位業戶高空擲下物件，導致該車輛之玻璃爆裂，幸好沒有人身傷亡。事件已即時報警跟進調查，在場發現該擲下之物件是一袋橙，當時保安員亦協助即時到該座1F-27/F各層之A及B單位詢問，可惜無業戶承認。據到場警員表示此高空擲物事件屬於干犯刑事罪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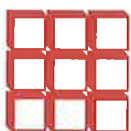
本處亦在此提醒各業戶，高空擲物行為，違者將被處以簡易治罪條例第228章，第4B條的規定，罰款HK\$10,000元及監禁6個月。因此，為確保各業戶之安全，為己為人及注重公德，切勿將任何物件擲出窗外。業戶敬希垂注，多謝合作！

此致

翠麗花園各業戶



翠麗花園管理處 謹啟  
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三日



savills  
Guardian  
佳定集團